

嘉兴市总工会2017年度部门决算

一、嘉兴市总工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工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职工自愿结合的工人阶级群众组织，是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是会员和职工利益的代表。工会的基本职能是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嘉兴市总工会（以下简称市总工会）受市委和省总工会的领导。其主要职责是：

1、根据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和党的工运方针，确定全市工会工作的指导方针和任务，指导全市工会工作；负责工运理论、政策的研究。

2、坚定不移贯彻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方针，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指导全市各级工会履行工会的维护、建设、参与、教育等社会职能；贯彻执行中国工会代表大会、全省工会代表大会和全市工会代表大会的决议，开展工会各项工作。

3、对有关职工利益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市委、市政府和省总工会反映全市职工群众的愿望和要求，并提出意见建议；参与涉及全市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政策、措施和制度的制定，参与有关立法工作。

4、组织动员职工开展劳动竞赛、合理化建议、技术革新、技能

比武等活动；研究全市职工在劳动中的安全健康和劳动保护工作情况，发挥工会监督、指导和服务作用，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5、指导全市各级工会加强自身建设和改革；研究制定全市工会的各项组织建设制度；推进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重点加强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等新领域工会组织建设；开展网上工会工作，建设符合广大职工需求的网上职工之家，打造工会工作服务品牌。

6、动员和组织职工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社区管理、平安创建、和谐企业建设；发挥工会组织枢纽作用，培育发展相关社会组织，联系引领职工服务类社会组织。

7、研究全市劳动关系领域新情况新问题，指导完善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平等协商和集体合同制度，会同协调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劳动争议预防、预警、调处机制，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8、协助市政府做好全国、省、市劳动模范的推荐、评选工作，负责劳动模范的服务工作，组织开展市“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评选表彰。

9、开展职工宣传思想工作和素质提升工作，宣传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

10、监督检查工会法、劳动法、劳动合同法、中国工会章程、浙江省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条例、浙江省集体合同条例和浙江省企业

民主管理条例等的贯彻执行。

11、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干部队伍建设工作；协同各县（市、区）党委和市直有关单位党委（党组）、市属企业党委协商推荐同级工会领导班子人选；负责工会经费的收缴、管理、使用、审查和审计工作；负责全市工会企事业发展的指导和协调工作；承担工会国际联络和国际、港澳台工会交往有关工作。

12、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嘉兴市总工会部门决算包括：嘉兴市总工会本级决算。

二、嘉兴市总工会2017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嘉兴市总工会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嘉兴市总工会 2017 年度收、支总计 1263.37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767.34 万元，增长 154.70%。主要原因是：从 2017 年 1 月开始，市总工会在职在编人员经费纳入财政保障，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229.73 万元，占总收入的 97.34%，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229.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229.73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262.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6.56 万元，占 82.12%；项目支出 225.76 万元，占 17.88%。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0.29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0.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8.9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3.09 万元。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029.86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6.70 万元，项目支出 225.76 万元。

按支出资金性质分类，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62.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他各类支出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嘉兴市总工会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263.37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 767.34 万元，增长 154.70%。主要原因是：从 2017 年 1 月开始，市总工会在职在编人员经费纳入财政保障，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嘉兴市总工会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62.3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6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99.94 万元，增长 173.00%。主要原因是：从 2017 年 1 月开始，市总工会在职在编人员经费纳入财政保障，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嘉兴市总工会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0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2.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0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基本支出增加，科技发展资金支出增加。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403.99 万元，2017 年支出决算为 554.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基本支出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174.53 万元，2017 年支出决算为 170.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技术创新安康杯项目指标年末结余 1.27 万元，劳模工作专项经费指标年末结余 2.50 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项目（款）科技重大专项（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0 万元，2017 年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支出决算

数比年初预算增加10.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了2017年第二批科技发展资金10.00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247.95万元，2017年支出决算为209.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下半年退休人员工资由市社保局发放，退休费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53.32万元，2017年支出决算为149.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0.6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行政事业单位完成养老保险并轨，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21.33万元，2017年支出决算为60.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1.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行政事业单位完成养老保险并轨，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55.48万元，2017年支出决算为63.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

缴存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嘉兴市总工会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36.5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29.8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6.70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7年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八）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决算为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决算为0万元。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度财政预算未安排“三公”经费。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6年增加0万元，增长0%，2017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与2016年决算数一致，2016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外事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17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决算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0%，2016年决算数0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经费由市财政统筹安排，不单独安排预算。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2017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0%，2016年决算数0万元。主要原因是2017年和2016年公务接待费部门预算均未安排，年末决算数均为0。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累计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7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0%，2016年决算数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2017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

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本部门无保留公务用车。

（九）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2017年度嘉兴市总工会共6个项目实行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资金219.53万元，实际支出215.76万元。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①总体自评情况：2017度共6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资金219.53万元，实际支出215.76万元。

②重点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嘉兴市总工会的特困劳模帮扶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分为 98 分，自评结论为：特困劳模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安全。根据《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总工会关于印发浙江省职工帮扶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浙财企[2014]194 号）要求，严格确定特困劳模帮扶资金发放对象、范围。发放过程确保信息真实、手续完备。前期对省劳模困难情况进行了摸底调查、初审，并拟定了资金发放方案，提请主席办公会议审定后发放。2017 年省劳模特殊困难帮扶对象共 82 名，发放省级劳动模范特殊困难补助款 45.00 万元，全部通过转账方式。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00 万元，执行数为 45.00 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是：有效缓解了省劳模因本人患病、失业或直系亲属患重病等原因造成的生活困难。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发放时间比较靠近年末。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做好省级劳动模范特殊困难帮扶和生活困难的补助工作，合理安排时间，确保特困劳模帮扶资金专款专用，发放到位。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嘉兴市总工会的困难职工帮扶财政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分为 98 分，自评结论为：帮扶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安全。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执行率 100%，将财政配套帮扶资金全部用于困难职工帮扶慰问。2017 年嘉兴市职工服务中心做好困难职工扶贫帮困工作，为市属单位 66 名建档困难职工发放慰问金 14.75 万元。其中，救助全国级困难职工 2 人，标准 3000 元/人，支出 0.53 万元（另 400 元从其他资金中支出）；救助省级困难职工 13 人，标准 2500 元/人，支出 3.10 万元（另 1500 元从其他资金中支出）；救助市级困难职工 37 人，标准为 2000 元/人，支出 7.40 万元；助学救助 14 人，标准为大一新生 3800 元，大一到大四 2800 元，高中 1800 元，支出 3.72 万元。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75 万元，执行数为 14.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是：将财政配套帮扶资金全部用于困难职工帮扶慰问，完成 2017 年帮扶资金分配及发放工作，有效缓解了被救助职工的生活困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帮扶资金还有缺口。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积极向上级部门争取帮扶资金；二是完善专项帮扶资金使

用制度；三是帮扶资金发放使用坚持“依档帮扶”、专款专用原则。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嘉兴市总工会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70万元，比上年度增加6.03万元，增长900.00%，主要原因是从2017年开始市总工会在职人员经费由财政保障，商品服务支出增加。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度嘉兴市总工会本级及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嘉兴市总工会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

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单位专户资金：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单位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是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了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15.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项目(款)科技重大专项(项)：反映用于科技重大专项的经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

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